

「2018 年客家合唱比賽」簡章

壹、目的：

為推廣客家語言文化，藉由傳唱客家歌曲，提升客家語言文化與精神之能見度，增進客家族群認同及各族群彼此尊重、欣賞，豐富臺灣多元文化，特規劃辦理全國客家合唱比賽（以下簡稱本比賽）。

貳、組織：

設「全國客家合唱比賽諮詢委員會」，負責比賽相關諮詢事宜。

一、主辦單位：客家委員會

二、承辦單位：台灣合唱協會

參、比賽組別與資格：

一、比賽組別：分為「合唱」及「阿卡貝拉」(A Cappella)等2類，其中合唱類又分為學生混聲組、學生同聲組（含童聲、男聲、女聲）及社會組等3組，共計4組。

二、參加資格：

（一）合唱類

1. 學生混聲組：各級學校在學學生。

2. 學生同聲組（含童聲、男聲、女聲）：各級學校在學學生。

3. 社會組：20歲以上。在學學生比例不得超過10%。

（二）阿卡貝拉類：以無伴奏人聲演唱為主，成員背景與年齡不限。

三、參賽人數：

（一）合唱類每隊可設指揮1人及伴奏若干人，無伴奏亦可，各隊人數（不含指揮、伴奏）至少16人，至多不超過60人，並得增報4人為候補團員；阿卡貝拉類每隊至少3人，至多不超過12人（不含音控）

（二）同一組別同一人僅能報名一隊參賽。

肆、報名辦法：

一、報名時間：自公告日起至107年1月31日（星期三）止。

二、報名方式：

（一）本比賽一律採網路報名，並於報名期限內郵寄繳交資料。報名網址：
<https://www.taiwanchoral.org/2018hcc>。

（二）請審慎填寫及輸入各項報名資料，務必確認自選曲完整曲名、作品編號、作曲者、作詞者、編曲者等相關資料填報是否正確，同時提供自選曲之曲譜一式七份予承辦單位，俾利評審委員先行檢視各隊伍演唱之曲目；並請詳細填報近兩年來所有指導老師名單，以利評審迴避作業。

（三）網路報名內容應與書面報名表之資料吻合，倘若內容有所不同之時，以書面報名表之資料為準；需補正相關資料者，應於公告1周內函知承辦單位，以郵戳為憑，逾期不予受理。

（四）資料繳交方式：郵寄（請於信封上註明參加「2018年客家合唱比賽」），地址：臺北市松江路95-1號3樓。截止日期至107年1月31日（星期三）17:00止，

郵寄者以郵戳為憑。報名手續未於各項截止時限前完成者，視為未完成報名，若無法取得參賽資格，報名者不得異議。

(五) 比賽需繳交資料：

1. 自選曲之曲譜一式 7 份（建議以 A3 大小，書冊式列印為佳）。
2. 報名表暨參賽人員清冊。
3. 團體報名授權代表同意書。
4. 列印填寫「2018 年客家合唱比賽」報名專用郵寄信封。

(六) 抽籤日期：時間地點另行通知。

伍、 比賽辦法：

- 一、合唱類比賽日期：107 年 3 月 3 日、4 日（主辦單位可視報名情況調整）。
- 二、阿卡貝拉類比賽日期：107 年 3 月 3 日、4 日（主辦單位可視報名情況調整）。
- 三、比賽地點：苗北藝文中心演藝廳。
- 四、比賽規定：

(一) 演出曲目：

1. 合唱類背譜演唱指定曲及自選曲各 1 首。指定曲曲目如附件，曲譜下載網址：<https://www.taiwanchoral.org/2018hcc>，參賽團隊不得擅自變更指定版本（可移調），自選曲由各隊自行決定，曲目皆需為客家歌曲。演出曲目與報名時所填註之曲目不符者，一律不予計分。
2. 阿卡貝拉類背譜演唱自選曲 2 首，曲目皆需為客家歌曲，類型不拘。

(二) 會場設備：

1. 合唱類比賽伴奏之樂器除大會提供鋼琴外，得以自備之樂器伴奏，惟不得使用伴唱帶；比賽演出時不得使用電子擴音設備，違者一律不予計分。
2. 阿卡貝拉類大會提供 12 支單向無線麥克風，可採用無音高之節奏樂器伴奏，比賽期間麥克風音控由承辦單位統一調整，各參賽隊伍若有隨隊音控，其音響效果設定由各隨隊音控與承辦單位音響技術人員協商；若無隨隊音控，則統一固定音軌輸出大小，不另行變化。
3. 阿卡貝拉類比賽前將另行安排試音時間，詳情將於賽前另行公告。

(三) 演出人員：

1. 合唱類演出時可依樂曲之需求變換隊形，除指揮及伴奏外，不得於賽程中上下舞臺更換演出人員。
2. 阿卡貝拉類為因應曲目編制需求，參賽單位可配合不同曲目改變臺上演唱人數，但總參賽人數不可超過 12 人。

(四) 演出順序：

預定於抽籤日期由承辦單位邀請公正人士（或電腦隨機選號）抽籤排定出場次序並上網公告，抽籤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變更賽程及出場次序。另相關比賽秩序冊及賽程，請參賽單位逕至比賽資訊網站查詢下載。

(五) 演出規範：

1. 參賽單位應於比賽大會司儀唱名時立即進入舞臺開始表演，若唱名 3 次未進場演唱者，視同棄權。自登臺起計時至演唱結束（含尾奏）終止計時，演出以不超過 12 分鐘為原則，逾時每 1 分鐘扣總平均 0.5 分，不滿 1 分

鐘以 1 分鐘計，以此類推。

2. 曲譜選擇及使用：所有參賽人員須遵守著作權法等相關規定辦理，其法律責任須自行負責。

(六) 報名資料勘誤：

公告資料與原始報名表有誤者，應於公告 1 周內由參賽單位向承辦單位以書面提出勘誤申請。

陸、 比賽獎勵：

各組獎勵如下：

一、特優獎：1 隊，獎座乙座，獎金新臺幣 10 萬元整（含稅）

二、優等獎：2 隊，獎座乙座，獎金新臺幣 5 萬元整（含稅）

三、佳作獎：3 隊，獎狀乙禎，獎金新臺幣 1 萬元整（含稅）

四、以上各獎項依比賽成績核發，如參賽單位表現未達預期水準，獎項得以從缺。

五、違反比賽類組別與資格規定者，如經舉發查證屬實，一律不予計分。若已公布名次或獲頒獎金及獎座（狀）者，則取消其名次、追回獎金及獎座（狀）。

柒、 評審及評分方式：

一、評審委員：

由承辦單位遴聘客語及合唱相關領域專家學者（5-7 人）擔任之，評審於接受聘書前應檢視參賽單位名單，若有 2 年內曾擔任指導者，應予迴避。違反者經查證屬實，該評審 3 年內不再聘任為本項比賽之評審。

二、評分方式：

（一）採序位法評分，評審委員就各參賽隊伍分別評分後，並依分數高低轉換為序位，彙整合計各參賽隊伍之序位，以合計值最低者為序位第一。若遇序位合計值相同之情形，則比較原始分數，原始分數合計值愈高者勝出。如再遇原始分數合計值相同者，則由評審委員重新票選決定同分者之名次。

（二）評審委員將就各參賽團隊繕寫具體之評語，俟比賽結束後，現場公布總成績。公布之成績表中，應以評審代號明列各評審之給分。

（三）於主辦單位成績公布後 1 周內，得以書面申請成績複查，但以 1 次為限。

三、評分項目：

客語發音、合唱技巧、樂曲詮釋等。

捌、 申訴規定：

一、應服從評審委員之評判，如有意見或申訴事項，應以書面提送。申訴事項以違反比賽規則、秩序及比賽人員資格為限，並應於各組比賽成績公布後 1 小時內為之（如對該團參賽人員資格提出申訴，應於該參賽單位離開比賽舞臺前為之），逾時不予受理。對評審委員所為之評分及其他有關技術性、學術性者，不得提出申訴。

二、為有效處理申訴事件，比賽時進行全程錄影，錄影資料僅供申訴事件處理使用，不提供其他用途或借用。

玖、 附則：

一、凡擔任合唱比賽之評審、工作人員及參賽人員（含指揮及伴奏）請給予公假，如為

學校老師則請以公假派代辦理。

二、參賽單位應切實遵守下列各項規定：

- (一) 報名時，請確實依照填表注意事項辦理並繳交參賽名單。報名後應隨時注意本項比賽專屬網站公布之最新消息。
- (二) 比賽當日各場次報到時間以網路公布之秩序冊報到時間為準，主辦單位另函文通知參賽單位報到時間，未完成報到者可於唱名前補辦報到手續，凡因未完成報到手續，以致喪失比賽相關權益者，由參賽單位自行負責。報到後各參賽單位請先至各隊休息區（可派員至會場觀摩其他比賽單位演出），並應派代表於會場聆聽報告及注意事項。
- (三) 比賽時，唱名 3 次不到者，以棄權論，但如遇不可抗力之偶發情事時（由參賽單位負舉證責任），於該組比賽結束前到達會場者，得向主辦單位申請安排於最後順序出場，經同意後參與比賽。
- (四) 自願棄權者，請參賽單位填具棄權聲明書（不限格式），函知主辦單位。
- (五) 凡比賽用譜，一律採用原版或經授權使用之樂譜，並應取得公開演唱授權，若有違反著作權法規定者，其法律責任自行負責。
- (六) 比賽進行中，非參賽人員均不得進入比賽舞臺，翻譜人員、臨時協助人員及身體不便或特殊學校學生之監護人員除外。
- (七) 合唱類比賽場地僅提供鋼琴 1 臺、指揮臺及合唱臺、指揮及伴奏譜架；阿卡貝拉類比賽場地僅提供 12 支單向無線麥克風，比賽進行中不得於舞臺上獻花或贈送紀念品，以免影響賽程及秩序。
- (八) 主辦單位有權錄製比賽實況錄音、錄影，以做為推廣教材、活動宣傳及存檔之用：
 1. 凡報名參加比賽，即視同無條件同意授權主辦單位攝製各項演出內容與編輯、製作非營利性質之錄音、影帶或光碟。
 2. 為推廣客家語言文化及音樂教學，得選定優勝團隊之比賽演出，製作非營利性質之錄音、影帶或光碟，分送學校及文教相關機構，以發揮本比賽之傳揚及教育功能。
- (九) 比賽會場開放參賽者自行錄音、錄影，惟嚴禁以閃光燈攝影、打燈錄影，並應遵守著作權法規定，若有違反規定者，應負法律責任。如參賽者反對他人錄音錄影（主辦單位除外），請於報到時聲明，俾便於播報注意事項時特別宣布。
- (十) 為擴大辦理成效，提升客家語言文化與精神之能見度，增進全民對多元文化之認識，得邀請示範團隊演出。
- (十一) 比賽演出時請維持表演場所之秩序及安全。參賽單位亦應注意全程之人身安全，建請各參賽單位自行投保相關保險。

「2018 年客家合唱比賽」指定曲目列表

曲名	詞／曲作者	編曲者	聲部編制	備註
桃花開	傳統	蔡昱姍	混聲四部	客家歌謠合唱曲譜選集
挑担歌	傳統	林純慧	混聲四部（無伴奏）	客家歌謠合唱曲譜選集
思戀歌	傳統	蔡旭峰	混聲四部	客家歌謠合唱曲譜選集 II
病子歌	傳統	陳建台	混聲四部	客家歌謠合唱曲譜選集 II
月光光	傳統／涂敏恆	蔡昱姍	同聲二部	客家歌謠合唱曲譜選集
客家謎歌	傳統／鍾長治	蔡昱姍	同聲三部	客家歌謠合唱曲譜選集
山歌子	傳統	蔡旭峰	同聲二部	客家歌謠合唱曲譜選集 II
阿丑伯	吳森雄／湯華英	湯華英	同聲二部	客家歌謠合唱曲譜選集 II
面帕板	蕭吉紫	林岑芳	同聲二部	客家歌謠合唱曲譜選集 II